联合国 A/68/6 (Sect. 25)



大 会

Distr.: General 21 March 201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八届会议

2014-2015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

第六编 人权和人道主义事务

第 25 款

难民的国际保护和援助及持久解决办法

(2014-2015 年期间两年期方案计划方案 21)***

目录

		贝次
	概览	2
	总方向	2
	资源概览	4
	其他信息	7
	工作方案	8
附件**	**	
 −.	2014-2015 两年期组织结构和员额分布情况	16
二.	2012-2013 两年期所列但 2014-2015 年不交付的产出	17

^{***} 本报告未列入附件来说明为落实监督机构的相关建议而采取的后续行动,因为这方面没有尚未落实的建议。







^{*}核定方案预算概要将作为 A/68/6/Add. 1 号文件印发。

^{**} A/67/6/Rev. 1.

概览

表 25.1 财政资源

(美元)

2012-2013 年度核定资源 °	92 443 100
根据大会第 67/248 号决议作出的变动	(2 669 400)
资源变动总额	(2 669 400)
2014-2015 年度秘书长拟议数 "	89 773 700

[&]quot;按 2012-2013 年度订正费率计算。

表 25.2 员额资源

	数目	职等
经常预算		
2012-2013 两年期核定数	2	1 USG, 1 ASG
2014-2015 两年期拟议数	2	1 USG, 1 ASG

总方向

- 25.1 本方案的总体目标是确保向难民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难民署)关心的其他人提供国际保护,并力求通过与各国和其他组织合作,包括通过提供人道主义援助,长久解决他们的问题。
- 25.2 本方案的任务规定载于据以从1951年1月1日起成立难民署的大会第319 A(IV)号决议和提出难民署章程的第428(V)号决议。大会还要求高级专员确保自愿返回原籍国的难民("回返者")获得援助,帮助他们可持续地重新融入社会,以及监测他们返国后的安全和福祉。难民署还获授权根据《关于无国籍人地位的公约》(1954年)和《减少无国籍状态公约》(1961年),处理无国籍人问题。此外,根据秘书长或联合国主要主管机关的具体要求,并征得有关国家的同意,难民署与联合国紧急救济协调员合作,向境内流离失所者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和保护。在为境内流离失所者开展的工作中,作为联合国系统合作应对境内流离失所问题的一部分,难民署在下列三个群组领域中承担专门牵头或共同牵头的责任:保护、应急收容和营地管理/协调。满足难民署"关注"的各类人(尽管有些人可能不是或可能不再是难民)的保护需求也是本方案的一个组成部分。

注: 在图表中使用了下列缩略语: ASG, 助理秘书长; GS, 一般事务人员; NPO, 本国专业干事; OL, 其他职等; PL, 特等; RB, 经常预算; USG, 副秘书长; XB, 预算外。

- 25.3 关于难民署的援助活动,大会第832(IX)号决议扩大了难民署章程的基本规定。大会通过了关于落实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为加强难民署执行任务的能力而建议的行动的第58/153号决议,以此赋予难民署处理强迫流离失所难题的新任务,本着团结、负责和共挑重担的精神履行使命,并坚定地承诺使难民署成为一个真正的多边机构。
- 25.4 保护难民的国际法律依据主要见于 1951 年《关于难民地位的公约》和 1967 年《关于难民地位的议定书》。区域一级也有若干相关文书,例如非洲统一组织(现为非洲联盟)的《关于非洲难民问题某些特定方面的公约》、中美洲、墨西哥和巴拿马国际保护难民问题座谈会通过的《卡塔赫纳难民宣言》和《难民和流离失所者问题圣何塞宣言》。2009 年《非洲联盟关于保护及援助境内流离失所者公约》确定了有关境内流离失所者问题的区域法律制度。处理无国籍人状况的国际法律依据源于 1954 年《公约》和 1961 年《公约》。此外,其他国际人权文书,例如 1989年《儿童权利公约》,对于向难民、无国籍人、境内流离失所者、回返者和其他有关人员提供国际保护也很重要。
- 25.5 2014-2015 年期间的总体战略包括要与各国和各组织合作开展各种活动。该战略将依循难民署的全球战略优先事项,列入应对难民署上一个两年期所遇挑战的协调对策,这些挑战包括所关注人口越来越多地居住在城市和庇护与迁徙之间的关系日益复杂。该战略还将依循 155 个国家在参加 2011 年为纪念《关于难民地位的公约》(1951 年)和《减少无国籍状态公约》(1961 年)周年而举行的政府间部长级活动时做出的更好地保护难民和无国籍者的承诺。
- 25.6 2014-2015 年期间要开展的主要活动如下:
 - (a) 与各国和各组织合作实施综合战略,以长久解决难民和其他有关人员的问题,特别是通过 自愿回返和在适当和可行的情况下通过当地安置和重新定居解决这些问题,同时促进对流 离失所者的有效保护;
 - (b) 加强国际保护的法律制度,包括通过推动各国加入有关难民地位或其他惠及难民的国际和 区域文书,有效落实难民权利,促进和传播难民法和保护原则;
 - (c) 提高和加强东道国提供庇护和保护的能力;
 - (d) 按照大会相关决议,通过在难民署根据"群组方法"特别负责的保护、应急收容和营地管理/协调等领域发挥带头和协调作用,确保难民署全面参与和支持加强联合国对境内流离失所情况采取协作对策;
 - (e) 同其他组织协调,进一步发展应急规划、应急准备和应变能力,以便采用高成效和高效率的方式应对强迫流离失所的情况;
 - (f) 促进性别平等,确保难民署及其伙伴在方案执行工作的所有方面都全面考虑到有关人员的 权利,并考虑到通过参与式评估查明的难民妇女和儿童、老年难民、残疾难民和其他有特 殊需求者的特别需求和能力;

- (g) 进一步制订保障难民营地、住区和回返地区的安全和它们的平民和人道主义性质的备选办法,进一步探讨如何加强难民署工作人员和为难民和回返者开展工作的其他人道主义人员的安全和安保。在这方面,应适当考虑到联合国官员有义务既遵守会员国的法律和规定,又履行他们对本组织的义务和职责;
- (h) 系统地落实近期国际会议制订的行动计划中的相关建议,特别是涉及千年发展目标的行动 计划和涉及为难民、回返者、无国籍人、境内流离失所者和收容社区提供援助以及寻找永 久解决办法的其他国家和国际人道主义组织和发展组织的行动计划;
- (i) 通过促进各国加入相关国际文书和与各国合力帮助无国籍人获得、重新获得或证实国籍, 推动防止和减少无国籍状态,并保护无国籍人。
- 25.7 本方案接受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方案执行委员会依照大会第 1166(XII)号决议通过的委员会职权范围提供的政府间指导。根据大会在该决议中提出的要求,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672(XXV)号决议设立了高级专员方案执行委员会,委员会于 1959 年 1 月 1 日成立。经社理事会重申了大会规定的执行委员会的职权范围,决定执行委员会依照大会第 1166(XII)号决议规定的职权范围,应该:(a)确定总体政策,使高级专员据以规划、拟订和管理必要的方案和项目,以协助解决大会第 1166(XII)号决议所列问题;(b)至少每年审查拨给高级专员的款项的使用情况及由高级专员公署提议或执行的方案与项目;(c)有权变更并最后核定上述(a)项和(b)项所指款项的用途及方案和项目。大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高级专员方案执行委员会在其后通过的决议中要求难民署在其基本任务规定范围内,向被视为属于高级专员权限范围的其他群体提供援助。尽管执行委员会是由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设立的,其成员由经社理事会选出,但该委员会作为大会的一个附属机关开展工作,是难民署的主要理事机构。执行委员会的年度会议周期包括一次年度全体会议和常设委员会的若干次闭会期间会议。执行委员会届会的报告作为高级专员报告的增编提交给大会。根据大会关于扩大执行委员会的第 66/134 号决议,委员会的成员可以由 85 国增至 87 国。
- 25.8 高级专员由大会根据秘书长的提名选出,负责全盘指导、监督和管理本方案的活动。难民署章程附件列有高级专员的职责。一名副高级专员以及两名分管保护和业务活动的助理高级专员协助高级专员开展工作。
- 25.9 难民署纽约办事处代表难民署的利益,负责在总部宣传难民署的目标,宣传对象包括设在纽约的联合国所有实体、基金、方案、专门机构、外交使团、特派联合国的记者团、以及获联合国认可的或侧重联合国政治问题的主要非政府组织和政策基金会。纽约办事处完全由预算外资源供资,由7名专业及以上职类工作人员和5名一般事务职类工作人员组成。

资源概览

25.10 2014-2015 两年期本款的拟议资源总额重计费用前为 89 773 700 美元,与按订正费率计算的 2012-2013 年度预算数额相比净减 2 669 400 美元 (即净减 2.9%)。减少的原因是根据大会第 67/248 号决议做了资源变动。

第 25 款 难民的国际保护和援助及持久解决办法

25.11 资源分配概况见表 25.3 至 25.5。

表 25.3 按构成部分开列的财政资源

(千美元)

(1) 经常预算

		资源变动						
	2010-	2 01 2-	技术调整	新任务和 根据第 67/	预算大纲报		•	
	2011年	2013年	(延迟影响	构成部分 248 号决议	告 ^a 反映出		重计费用	2014-2015
	支出	批款	和非经常)	间变动 作出的变动	的变动 总额	百分比	前共计	重计费用 年估计数
工作方案	83 699.4 92	2 443.1	_	— (2 669.4)	— (2 669.4)	(2.9)	89 773.7	1 275.8 91 049.5
小计	83 699.4 92	2 443.1	_	— (2 669. 4)	— (2 669. 4)	(2. 9)	89 773.7	1 275. 8 91 049. 5

(2) 预算外

小计	3 975 573.9	8 087 402. 7	8 088 806. 4
	3 975 573.9	8 087 402. 7	8 088 806. 4
(1)和(2)共计	4 059 273.3	8 179 845. 8	8 179 855. 9

^a A/67/529 和 Corr. 1。

表 25.4 员额资源

			临时							
	常设经常 预算员额		经常预算		其他摊款员额		预算外		共计	
类别	2012- 2013	2014- 2015								
专业及以上										
USG	1	1	_	_	_	_	_	_	1	1
ASG	1	1	_	_	_	_	2	2	3	3
D-2	_	_	_	_	_	_	23	23	23	23
D-1	_	_	_	_	_	_	97	97	97	97
P-5	_	_	_	_	_	_	201	201	201	201
P-4/3	_	_	_	_	_	_	1 445	1 445	1 445	1 445
P-2/1	_	_	_	_	_	_	268	268	268	268
小计	2	2	_	_	_	_	2 036	2 036	2 038	2 038

第六编 人权和人道主义事务

			临时							
	常设经常 — 预算员额		经常预算		其他摊款员额		预算外		共计	
类别	2012- 2013	2014- 2015	2012- 2013	2014- 2015	2012- 2013	2014- 2015	2012- 2013	2014- 2015	2012- 2013	2014- 2015
其他										
特等	_	_	_	_	_	_	403	403	403	403
其他职等	_	_	_	_	_	_	1 678	1 678	1 678	1 678
小计	_	_	_	_	_	_	2 081	2081	2081	2081
当地雇员	_	_	_	_	_	_	4 183	4 183	4 183	4 183
外勤事务	_	_	_	_	_	_	34	34	34	34
本国专业干事	_	_	_	_	_	_	751	751	751	751
小计	_	_	_	_	_	_	4 968	4 968	4 968	4968
共计	2	2	_	_	_	_	9 085	9 085	9 087	9 087

表 25.5 按构成部分开列的资源分配情况

(百分比)

共计	100.0	_	100. 0
工作方案	100.0	_	100.0
构成部分	经常预算	其他摊款	预算外

根据大会第 67/248 号决议作出的变动

25.12 根据大会第 67/248 号决议,拟共减少资源 2 669 400 美元。资源减少的主要领域及相关影响 概列于下文表 25.6。

表 25.6 根据大会第 67/248 号决议作出的资源变动

投入减少	说明	产出量减少	实绩指标减少
工作方案	减少给难民署管理和行政费用的赠款。共净减 2 669 400	_	_
减少:	美元		
给难民署管理和	拨给难民署的经常预算资源减少 2 669 400 美元将导致资金		
行政费用的赠款	缺口,因而需要进一步呼吁捐助方提供未指定用途的自愿捐		
13 - 7 5 7 13 14 7 16 15 7	款,以支持为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关注的人提供保		
	护和援助。		

大会第58/270号决议第49段请秘书长就逐步执行联合国难 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章程第20条的问题向大会第五十九届 会议提出建议,以期使该条得到全面执行,比如,所有管理 和行政经费均由联合国经常预算提供。秘书长按要求提交了 报告(A/59/294),建议继续逐步增加联合国对难民署管理和 行政费用的摊缴经费。

秘书长建议将增加经费的建议提交大会,供其在今后拟议方案预算的范围内加以审议。大会第59/276号决议第三节第2段请秘书长在方案预算中列出关于从经常预算中逐步增加拨给高级专员公署的款项的提议,以期充分执行难民署章程第20条,同时确认秘书长报告第6段提到的百分比不是一个上限(比如,不能将管理和行政费用总额的50.8%作为由经常预算供资的上限)。

资源减少 2 669 400 美元后,经常预算拨款在难民署管理和行政经费中所占比例为 38. 3%。

预算外资源

25.13 2014-2015 年度可供使用的预算外资源估计数为 8 088 806 300 美元,相比 2012-2013 年度的订正估计数 8 087 402 700 美元增加了 1 403 700 美元,即增加了 0.1%。订正所需预算外资源的依据是对难民署的全面需求评估,这是经难民署执行委员会认可并于 2010 年启用的一种规划方法(见 A/AC. 96/1087),是难民署为满足其需求而开展筹资活动的基础。

其他信息

- 25.14 在 2012-2013 两年期内,政策制订和评价处将把活动重点继续放在难民署和执行委员会特别感兴趣的问题和业务上。该处还将继续努力加强和整合政策制订和评价职能,以确保评价结果和建议得到有效传播和利用,并在难民署内促进透明和问责原则。为这些活动确定的所有资源均为预算外资源,该两年期的估计数额为 1 941 400 美元,其中包括用于 6 个员额(1 个 D-1、1 个 P-5、3 个 P-4 和 1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的经费 1 477 600 美元和非员额资源 463 500 美元。
- 25. 15 预计将印发经常出版物和非经常出版物,汇总情况见表 25. 7,有关说明列于"产出"部分(见下文第 25. 19 段)。这些产出项下的规划活动没有变化。难民署将按照其章程中规定的职责,继续在《统计年鉴》中出版关于难民和其他有关人员的人口统计,而非经常出版物将围绕优先保护专题以及难民和其他有关人员的状况发展推动制订政策并提高公众的认识。

表 25.7 出版物总表

	2010-2011 年实际数			2012-2013 年估计数			2014-2015 年估计数		
	印刷	电子 印	刷和电子	印刷	电子 印	刷和电子	印刷	电子 印	刷和电子
经常	_	_	8	2	_	_	2	_	_
非经常	_	_	_	_	12	10	_	12	10
共计	_	_	8	2	12	10	2	12	10

25.16 难民署仍把有效的业务和战略伙伴关系视为优先事项,以此来加强保护,提高效率,增强当地的反应能力。难民署将进一步加强实施伙伴关系框架,推动通过伙伴来实施各项方案,其中特别强调支持国家伙伴。难民署还将加强信息管理、协调和支持能力,以便于以更可预见和更负责的方式参与机构间工作。

工作方案

秘土外预期战结

25.17 由难民署各区域局、国际保护司、方案支助和管理司、应急安全和供应司以及财务和行政管理司全面负责方案的执行。在实现 2014-2015 年预期成绩方面,难民署将努力完善问责、财政和方案控制以及风险管理。难民署将继续在其业务中采用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改革措施,并在方案拟定、执行和管理方面系统地推动创新。本方案将根据 2014-2015 年期间两年期方案计划方案 21 详述的战略加以执行。

表 25.8 两年期目标、预期成绩、绩效指标和业绩计量

本组织目标:本组织的目标:确保向难民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关心的其他人提供国际保护,并力求通过与各国和其他组织合作,包括通过提供人道主义援助,长久解决他们的问题

结动指标

他节处 测期风须	双指怀				
(a) 对难民和其他有关人员的总体保护情况有 所改善	(a) (→ 批准/加入关于无国籍问题的 1954 年《公约》和 1961 年 《公约》的国家增多				
	业绩计量				
	(批准/加入关于无国籍人地位的1954年《公约》的国家数目)				
	2010-2011 年: 71				
	2012-2013 年估计: 80				
	2014-2015年目标: 89				
	(批准/加入1961年《减少无国籍状态公约》的国家数目)				
	2010-2011 年: 42				
	2012-2013 年估计: 56				

2014-2015年目标: 68

□ 批准/加入 2009 年《非洲联盟保护和援助非洲境内流离失 所者公约》的国家增多

业绩计量

(批准/加入 2009 年《非洲联盟保护和援助非洲境内流离失所 者公约》的国家数目)

2010-2011年:8

2012-2013 年估计: 16

2014-2015年目标: 25

(三) 政府和伙伴工作人员更多地参与学习国际保护标准的活动

业绩计量

(参与保护学习方案的政府和伙伴工作人员数目)

2010-2011年: 73

2012-2013 年估计: 448

2014-2015年目标: 450

(b) 难民和其他有关人员在寻求保护时得到公 平和高效对待,并获得适当证明文件

(b) (一) 个别登记的难民和寻求庇护者的百分比有所提高

业绩计量

(个别登记的难民和寻求庇护者的百分比)

2010-2011年:90

2012-2013 年估计: 91

2014-2015年目标:92

(二) 获得个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法定文件的难民和其他有关人 员的百分比有所提高

业绩计量

(获得个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法定文件的难民和其他有关人员的 百分比)

2010-2011年: 55

2012-2013 年估计: 55

2014-2015年目标: 60

免受暴力和剥削危害的程度有所提高

(c) 难民和其他有关人员,特别是妇女和儿童 (c) (→) 为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幸存者提供更多支助的难民署活动 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为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幸存者提供更多支助的难民署活动数目)

2010-2011年:8

2012-2013 年估计: 19

2014-2015年目标: 24

(二) 为其采用维护最大利益程序的孤身和失散儿童的百分比有所提高

业绩计量

(为其采用维护最大利益程序的孤身和失散儿童的百分比)

2010-2011年: 33

2012-2013 年估计: 36

2014-2015年目标: 37

(d) 毫无歧视地满足难民和其他有关人员的基本需求和提供基本服务,特别考虑到年龄、性别和身体状况

(d) (一) 全面严重营养不良情况满足最低标准的营地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全面严重营养不良情况满足最低标准的营地数目)

2010-2011年: 27

2012-2013 年估计: 29

2014-2015年目标: 30

(二) 有适当住房的难民家庭和其他有关人员家庭的百分比有 所提高

业绩计量

(有适当住房的难民家庭和其他有关人员家庭的百分比)

2010-2011年:65

2012-2013 年估计: 65

2014-2015年目标: 66

(三) 5岁以下有关儿童的死亡率降至可接受标准的营地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5岁以下有关儿童的死亡率降至可接受标准的营地数目)

2010-2011年: 76

2012-2013 年估计: 85

2014-2015 年目标: 90

四 6-13 岁难民儿童上小学的百分比有所提高

业绩计量

(6-13 岁难民儿童上小学的百分比)

2010-2011年: 69

2012-2013 年估计: 79

2014-2015年目标:90

社区生活, 其自立能力得到增强

(e) 男性和女性难民及其他有关人员平等参与 (e) (→) 管理结构中有 50%妇女积极参与的地点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管理结构中有50%妇女积极参与的地点数目)

2010-2011年:41

2012-2013 年估计: 41

2014-2015年目标: 42

(二) 实施增强难民及其他有关人员自力更生能力的通盘战略 的难民署活动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实施增强难民及其他有关人员自力更生能力的通盘战略的难 民署活动数目)

2010-2011年: 16

2012-2013 年估计: 20

2014-2015年目标: 25

找持久解决办法的工作取得进展

(f) 在国际社会不断合作的支持下,为难民寻 (f) (→) 更多国家的难民及其他有关人员有难民署与其他机构为 其联合拟定持久解决办法方案

业绩计量

(有难民署与其他机构为难民及其他有关人员联合拟定持久解 决办法方案的国家数目)

2010-2011年: 26

2012-2013 年估计: 29

2014-2015年目标: 32

(二) 在递交申请者中, 离开营地以获得安置的人的百分比有所 提高

业绩计量

(在递交申请者中离开营地以获得安置的人的百分比)

2010-2011年: 68

2012-2013 年估计: 80

2014-2015年目标: 85

(三) 协助国家当局就地安置难民的难民署活动的百分比有所 提高

业绩计量

(协助国家当局就地安置难民的难民署活动的百分比)

2010-2011年:90

2012-2013 年估计: 91

2014-2015年目标: 92

(g) 加强伙伴关系和应急能力,以尽可能全面 地满足有关人员的需求 (g) (一) 维持难民署预算中通过伙伴执行的百分比

业绩计量

(通过伙伴执行的难民署预算所占百分比)

2010-2011年: 37

2012-2013 年估计: 37

2014-2015年目标: 37

(二) 发生紧急状况后 3 天内提供第一批保护和救济的紧急状况所占百分比有所提高

业绩计量

(发生紧急状况后 3 天内提供第一批保护和救济的紧急状况所占百分比)

2010-2011年:75

2012-2013 年估计: 85

2014-2015年目标:90

(三) 有更多经过适当培训的工作人员(包括伙伴)部署到紧急 状况中

业绩计量

(每年部署到紧急状况中的经过适当培训的工作人员(包括伙伴)人数)

2010-2011年: 170

2012-2013 年估计: 170

2014-2015年目标: 180

外部因素

25.18 可能对已规划活动的成败产生影响的外部因素包括: (a) 金融和经济危机在发展中国家中的不确定影响,而每五名难民中就有四名在发展中国家,其他流离失所民众的比例更高; (b) 围绕难民署行动的人道主义空间不断缩小,这是由冲突不断变化的性质造成的,使一些政府对国家主权的态度更加强硬,平民和军事领域之间更加混淆不清; (c) 本组织及其伙伴不得不从事工作的条件更不安全; (d) 庇护空间越来越狭窄,尤其是在、但并非仅限于世界上最繁荣的国家,

对难民和寻求庇护者的接纳和庇护政策受到的限制增多;(e)确保发展行为体参与为其他有关人员谋求长久解决办法,并处理迁往城市地区的难民和其他流离失所者面临的挑战;(f)不断拥有可预测的、灵活的和及早提供的预算外资源,这些资源为难民署方案 98%的活动供资;(g)尽管为改善早期预警和应急准备做出了努力,难民署责任范围内需要人道主义回应的状况具有内在不可预测性。

产出

- 25.19 在两年期内将交付以下产出:
 - (a) 为政府间机构和专家机构提供服务(预算外):
 - (一) 大会:会议文件: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向大会提交的报告(2);秘书长关于非洲难民、 回归者和境内流离失所者的报告(2);
 - (二) 执行委员会:
 - a. 为会议提供实质性服务:宣布向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方案提供自愿捐助的大会特设委员会(2);筹备执行委员会非正式筹备会议/情况介绍并为其提供服务(16);筹备执行委员会的非正式筹备协商会议并为其提供服务(6);筹备执行委员会会议并为其提供服务(2);
 - b. 会议文件:关于国际保护的年度说明(2);编写与监督问题、包括难民署检查和评价活动有关的文件(14);编写与方案和预算问题、包括两年期方案预算有关的文件(4);高级专员方案执行委员会的报告(2);
 - (E) 常设委员会:
 - a. 为会议提供实质性服务: 筹备执行委员会常设委员会会议并为其提供服务(6);
 - b. 会议文件:就与方案管理有关的一系列问题编写会议室文件(20);编写与财务、 预算和监督问题有关的会议室文件(16);编写与保护和长久解决办法有关的会议 室文件(16);常设委员会的报告(8);
 - (b) 其他实务活动(预算外):
 - (一) 经常出版物:显示难民署关注的人口的全球数量和趋势以及长久解决办法的统计年鉴(2);
 - (二) 非经常出版物:关于与优先保护有关的一系列专题的研究文件(10);在难民署的英文和法文公共网站(www.unhcr.org和www.unhcr.fr)上更新有关难民署的工作以及难民和其他有关人员问题的公共信息(4);在社会媒体上更新有关难民署的工作以及难民和其他有关人员问题的公共信息(8);

- (三) 实况调查任务:每年就方案优先领域执行的实况调查任务(6);每年就寻找长久解决办法进行的实况调查任务(6);待由难民署高级管理层(高级专员、副高级专员、负责业务和保护的助理高级专员)进行的出访(8);
- (四) 新闻稿、新闻发布会:新闻发布会,旨在提高对与难民和其他有关人员相关的具体问题的认识(20);新闻吹风会,旨在介绍难民署与难民和其他有关人员相关的工作和状况的进展(24);新闻活动,旨在提高对与保护相关的专题和问题的认识(12);
- (五) 特别活动:与非政府组织的年度国际咨商(2);高级专员就保护方面的挑战与各国、 学术界、非政府组织和其他利益攸关者的对话(2);组织向各国举办的世界难民日活 动提供公共信息、媒体材料和支持(2);在行政和媒体方面向南森难民奖提供支助(2);
- ☆ 技术材料: 在一个公开网站(www.refworld.org)上发布和定期更新难民署的正式文件、法律信息和其他参考资料,供外界用户免费查阅保护方面的资料(2);
- (七) 为外界用户举办的讨论会: 就优先的方案领域为难民署执行伙伴和政府官员举办讨论会(16);
- (2) 视听材料:在难民署公共网站(www.unhcr.org)上发布摄影长廊,以此提高人们对与难民和其他有关人员相关问题的认识(60);视频材料(英文、法文、阿拉伯文和西班牙文,一般为时3-4分钟),内容涉及与难民和其他有关人员相关的各种议题(100);

(c) 技术合作(预算外):

- (→) 咨询服务: 协助各国政府根据保护标准订立国家法律和行政框架(4);
- (二) 培训课程、讨论会和讲习班:每年为非政府执行伙伴的工作人员举办有关保护和业务管理的难民署培训课程(8);为难民署、政府、联合国和非政府组织工作人员举办与紧急情况有关的培训课程(8);与意大利圣雷莫国际人道主义法研究所一起举办难民法课程(2);
- (三) 实地项目:与一系列执行伙伴合作,筹备、执行并监测年度项目,以促进有利的保护环境(2);与一系列执行伙伴合作,筹备、执行并监测年度项目,以促进长久的解决办法(2);与一系列执行伙伴合作,筹备、执行并监测年度项目,以促进公平的保护进程(2);与一系列执行伙伴合作,筹备、执行并监测年度项目,以促进安全,不受暴力和剥削之害(2);与一系列执行伙伴合作,筹备、执行并监测年度项目,以支持基本需求和基本服务(2);与一系列执行伙伴合作,筹备、执行并监测年度项目,以支持社区参与和自我管理(2);
- (d) 会议服务、行政、监督(经常预算):

翻译、编辑服务:以英文编辑执行委员会和常设委员会的全部文件(102);将常设委员会的所有文件和执行委员会的某些文件译为法文(80)。

第 25 款 难民的国际保护和援助及持久解决办法

25.20 资源分配情况见下文表 2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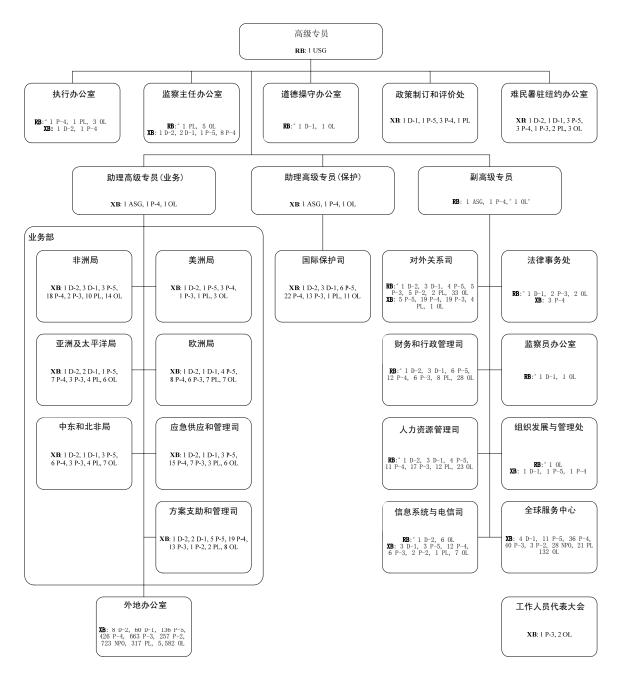
表 25.9 所需资源

	资源 (千美ء	员额		
类别	2012-2013 年	2014-2015 年 (重计费用前)	2012-2013 年	2014-2015 年
经常预算				
员额	1 348.2	1 348.2	2	2
非员额	91 094.9	88 425.5	_	_
小计	92 443.1	89 773.7	2	2
预算外	8 087 402.7	8 088 806.4	9 085.0	9 085.0
共计	8 179 845.8	8 178 580.1	9 087.0	9 087.0

- 25.21 根据难民署《章程》第 20 条,联合国经常预算只承担与难民署运作有关的行政支出,而与高级专员的活动有关的所有其他支出均由自愿捐助供资。虽然《章程》没有界定什么是"行政支出",但是根据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提交大会第七届会议的报告(见 A/2157,第三部分)所下的定义,该用语已被解释为是指业务费用和有关管理费用以外的其他费用。
- 25. 22 2014-2015 两年期的拟议数额为 89 773 700 美元,涉及: (a) 高级专员和副高级专员员额的经费(1 348 200 美元); (b) 用于支付难民署行政费用的赠款(88 425 500 美元)。如上文表 25. 6 所示,赠款减少数额 2 669 400 美元,显示这些变动符合大会第 67/248 号决议。
- 25. 23 2002-2003 两年期开始以赠款、而非员额和非员额资源的形式向难民署提供经费,用于支付高级专员公署的行政费用。如 2002-2003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A/56/6(Sect. 23),第 23. 20 段) 所述,这种做法旨在简化难民署的预算流程,而且在三个两年期后将对这种做法进行审查。因此,2008 年向大会第六十三届会议提交的报告(见 A/63/537)汇报了对一笔总付安排的审查情况以及在三个完整两年期(即 2002-2003、2004-2005 和 2006-2007 两年期)所获得的经验教训。大会根据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建议(A/63/616,第 10 段),在第 63/263 号决议第七节中认可在今后拟议方案预算的预算列报中,维持对难民署供资的一笔总付安排。

附件一

2014-2015 两年期组织结构和员额分布情况



^a 由经常预算中的赠款供资的员额,为标示目的,在本图中列于经常预算项下。

附件二

2012-2013 两年期所列但 2014-2015 年不交付的产出

A/66/6(Sect.25), 段次	产出	数量	停止执行的原因
25. 22 (a) (~)	秘书长关于格鲁吉亚阿布哈兹以及格鲁吉亚茨欣瓦利地区/南奥塞梯的境内流离失所者和难民的状况的报告	2	虽然难民署预计秘书长可能继续需要难民署协助编写他关于格鲁吉亚阿布哈兹以及格鲁吉亚茨欣瓦利地区/南奥塞梯的境内流离失所者和难民的状况的报告,但到提交经常预算文件时2014年报告和2015年报告的立法授权尚未确定。
25. 22(a) (⊐)	筹备执行委员会的非正式筹备协商会 议并为其提供服务	14	2012/2013 两年期产出原计划包括关于 执行委员会的结论和决定的谈判。2012 年期间证明另行报告大量和持续的谈判 是不现实的,因为这些谈判产生了在其 他产出项下进行报告的执行委员会的结 论和决定。停止执行的 14 项产出涉及这 些谈判,因此并不意味着难民署秘书处 工作的减少或对方案交付产生任何影 响。
25. 22(a) (⊐)	关于执行委员会第六十三届和第六十 四届会议的报告	2	2012-2013 年方案中的错误。列入这些报告系重复编列产出的错误。这些报告与"高级专员方案执行委员会的报告"这项产出相同。
25. 22 (c) (≡)	与一系列执行伙伴合作,筹备、执行并监测以城市环境中的民众为对象的年度项目	2	被精简:此项产出的各项活动将纳入下列各项产出中:(1)与一系列执行伙伴合作,筹备、执行并监测年度项目,以促进有利的保护环境;(2)与一系列执行伙伴合作,筹备、执行并监测年度项目,以促进长久的解决办法;(3)与一系列执行伙伴合作,筹备、执行并监测年度项目,以促进公平的保护进程;(4)与一系列执行伙伴合作,筹备、执行并监测年度项目,以促进安全,不受暴力和剥削之害;(5)与一系列执行伙伴合作,筹备、执行并监测年度项目,以支持基本需求和基本服务;(6)与一系列执行伙伴合作,筹备、执行并监测年度项目,以支持社区参与和自我管理。
	共计	20	